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立科技	股票代码	0022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奇	包莉清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电话	0571-86695638	0571-86695649	
电子信箱	fanqi@dali-tech.com	baoliqing@dali-tech.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464,298.59	125,367,740.74	-4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018,004.36	-105,604,312.87	-8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6,513,193.10	-110,301,714.84	-7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841,163.26	-74,969,958.47	-5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01	-0.1783	-85.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01	-0.1783	-85.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	-4.68%	-5.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37,554,281.82	2,468,898,317.41	-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22,591,920.78	1,966,754,762.28	-12.41%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庞惠民	境内自然人	26.73%	160,159,085	120,119,314	质押	73,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	7,524,723	0	不适用	0
章佳欢	境内自然人	1.17%	7,025,580	0	不适用	0
海南优众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众纳阿甘—红牛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7,013,440	0	不适用	0
郭坚强	境内自然人	1.04%	6,205,565	0	不适用	0
陈正刚	境内自然人	0.90%	5,380,960	0	不适用	0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1%	4,880,000	0	不适用	0
邵月嫦	境内自然人	0.60%	3,568,945	0	不适用	0
海南优众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众纳阿甘—红牛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3,534,734	0	不适用	0
吴三桂	境内自然人	0.58%	3,471,54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南优众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众纳阿甘—红牛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海南优众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众纳阿甘—红牛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廖鸿宾。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1、公司股东海南优众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众纳阿甘—红牛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013,44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013,440 股。</p> <p>2、公司股东郭坚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319,665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85,9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205,565 股。</p> <p>3、公司股东陈正刚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040,52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40,44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380,960 股。</p> <p>4、公司股东邵月嫦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568,945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568,945 股。</p> <p>5、公司股东海南优众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优众纳阿甘—红牛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534,734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534,734 股。</p> <p>6、公司股东吴三桂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450,2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21,34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471,540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1、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00 元/股（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对公司核心骨干员工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2）。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了调整，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20.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9.95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截至 2024 年 5 月 25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已届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4,20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最高成交价为 13.82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74 元/股，成交总额 50,092,666.99 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本次回购方案规定，公司实际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上限。公司回购股份符合既定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 2、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5 月 17 日在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 488.00 万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非交易过户至“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0.81%，过户价格为 6.65 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额外锁定期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额外锁定期的议案》，同意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额外锁定期届满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分配当批次已满足解锁条件的标的股票权益，既计划与第二个额外锁定期届满合并解锁。

### 3、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结项

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根据目前募投项目实际建设进度，经审慎研究，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未完成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电吊舱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同意部分募投项目-年产 30 万只红外温度成像传感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和光电吊舱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4、公司某型光电系统研制项目中标

2024 年 7 月，公司收到中电商务（北京）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某型光电系统研制项目”中标人，本次某型光电系统研制项目中标验证了公司在光电系统装备领域产业升级的成功突破，将有效提升公司装备业务的发展空间。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积极参与装备科研项目竞标，并在多领域取得突破，实现在研项目保持稳定增长，产品不断拓展在各类装备中的应用，为公司在装备领域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庞惠民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